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18日，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2022年1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为增加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确定性、顺利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福华、公司股东季文庆、公司股东镇江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与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前述各方就股份转让交易相关付款安排进行了调整，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对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原预案章节	本次修订内容
1	特别提示	1、更新批准和核准程序履行情况 2、更新淄博星恒途松与殷福华、季文庆、杰华投资签署的《补充协议》情况
2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更新淄博星恒途松与殷福华、季文庆、杰华投资签署的《补充协议》情况 2、更新批准和核准程序履行情况
3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更新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4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补充淄博星恒途松与殷福华、季文庆、杰华投资于2021年3月28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5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与公司财务数据相关的内容

序号	原预案章节	本次修订内容
6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风险说明与公司财务数据相关的内容 2、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及相关事项的审批风险
7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更新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的相关内容
8	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更新淄博星恒途松与殷福华、季文庆、杰华投资签署的《补充协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